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昕霏
電話：063901132
傳真：062982507
電子信箱：theyee@mail.tainan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4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30322470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十(0322470AA0C_ATTCH2.doc)

主旨：為提倡公教員工正當休閒體育活動，增進身體健康，連絡同仁情誼，培養團隊精神，訂於本（103）年6月28日、29日（星期六、星期日）假歸仁區歸仁國小舉辦本府103年度公教人員市長盃桌球比賽，請踴躍組隊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比賽時間：103年6月28日、29日（星期六、星期日）上午9時至下午5時30分。機關組及長青組訂於28日比賽，學校組及男女混雙個人賽於29日比賽。
- 三、比賽地點：本市歸仁區歸仁國小體育館（臺南市歸仁區文化路一段100號）。
- 四、開幕典禮：訂於6月28日上午9時於上開比賽場地舉行；機關組各隊請攜帶單位旗或隊旗，於8時40分以前完成報到（9時前繳回出賽單）並參加開幕典禮。
- 五、報名方式與期限：於5月1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前，填妥報名表（如附件）。以紙本、電子郵件或傳真送至本府人



事處給與科（科員吳昕霏）辦理。

六、組隊原則：

- （一）各一級機關得聯合所屬機關共同組隊。
- （二）各機關（學校）原則獨立組隊，惟如人數不足，男子團體組在3人以內；女子團體組在2人以內，得請其他機關（學校）人員支援。
- （三）各學校得以區名義聯合組隊（例如：白河區國小聯隊、東山區國中小聯隊）。

七、參賽資格：

- （一）各機關學校員工（包括本機關學校退休員工、約聘僱人員、約用人員、臨時僱工、代理教師、實習教師、以工代賑人員、短期就業人員、消費合作社僱用人員...等）均可報參加，惟參賽選手不得跨單位或跨隊報名。
- （二）參賽人員以103年5月16日以前到職者為限。
- （三）長青組參加人員須為說明七（一）人員年滿55歲以上者（國48年6月28日前出生）。
- （四）服替代役人員不得報名參加比賽。

八、各機關（學校）參賽人員得在機關原預算之相關經費項下，本撙節原則每人至多以1千元為限，購置比賽運動服裝。

九、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。

十、檢附「臺南市政府103年度公教人員市長盃桌球比賽」比賽須知暨報名表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南市政府各處（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）、臺南市公教退休人員協會、臺南縣公教退休人員協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